

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分公司人才儲備獎學金申請表

基本資料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名)_____ (姓) *此為慣用之英文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性別	☐ 男 ☐ 女
聯絡資料					
Email				手機號碼	
通訊地址					
緊急聯絡人		關係		聯絡電話	
學歷資料					
學歷	學校名稱	科系	地區	起(mm.yyyy)	迄(mm.yyyy)
研究所					(預計)
大學					(預計)
工讀(實習)/社團/活動經驗					
社團/活動/公司名稱		職稱	地點	起(mm.yyyy)	迄(mm.yyyy)
相關智財或負義務					
相關智財，例如申請過專利或產出著作(主題/名稱或申請案號、論文)等，☐無 ☐有，說明： 所負義務，例如有被公司/學術機構等要求保密義務等，☐無 ☐有，說明：					
語言能力(請依精通、中等、略懂三等級填寫)					
項目	聽	說	讀	寫	
英文					

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分公司人才儲備獎學金申請表

三年內曾參加之英語檢定(請填分數):

☐托福TOEFL____ ☐多益TOEIC____ ☐全民英檢GEPT____ ☐其他:

電腦技能能力(勾選您擅長的電腦技能)

☐MS Word ☐MS Excel ☐MS PowerPoint ☐MS Outlook ☐MS Access ☐MS Visio

☐Adobe Acrobat ☐Adobe Photoshop ☐PhotoImpact ☐Illustrator

☐其他:_____

回答問題

請運用STAR原則，以過往實際案例具體回答問題1至問題3，以提升面試效率。

所謂STAR原則，即Situation(情況)、Task(任務)、Action(行動)和Result(結果)四個英文單詞的首字母組合。

情況/任務:描述曾經做過的某件重要事件所發生的背景狀況與在其背景環境中所執行的任務與角色。

行動:在所描述的任務當中所擔任的角色是如何操作與執行任務的。

結果:該項任務在行動後所達到的效果。

問題1:請舉例說明，到目前為止自己覺得最引以為傲的事(團隊中)

情況/任務	行動	結果

問題2:請舉例說明，到目前為止自己覺得最引以為傲的事(個人特殊表現/技能/比賽)

情況/任務	行動	結果

問題3:請以實際案例說明，在過去經驗中，你曾經用最多資源完成一件事或用別人沒想過的資源完成

情況/任務	行動	結果

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分公司人才儲備獎學金申請表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職工福利委員會與所屬子公司(以下簡稱「宜鼎國際」)為進行下列所述事項之需要,有必要直接或間接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台端個人資料,茲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與其施行細則之相關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並請台端詳閱:

1、 蒐集目的

1. 經營公司業務。
2. 依中華民國法令、利用之對象(參本同意書第四條)所在地主管機關法令規定,依法定義務、依契約、類似契約關係或其他法律關係等,所為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利用及國際傳輸。
3. 台端之個人資料得為行政機關規定之以下任一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利用及國際傳輸:
(○○一)人身保險;(○○二)人事管理;(○○三)入出國及移民;(○三一)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農民保險、國民年金保險或其他社會保險;(○六三)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資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六四)保健醫療服務;(○六九)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一○四)帳務管理及債權交易業務;(一一四)勞工行政;(一三六)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一三七)資通安全與管理;(一四五)僱用與服務管理;(一六八)護照、簽證及文件證明處理;(一七三)其他公務機關對目的事業之監督管理;以及(一八一)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2、 個資類別

依行政機關分類,而與業務經營有關且擬蒐集、處理、利用及國際傳輸之個人資料類別如下:

1. 識別類:(C○○一)辨識個人者;(C○○二)辨識財務者;(C○○三)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
2. 特徵類:(C○一一)個人描述;(C○一二)身體描述;(C○一三)習慣;(C○一四)個性。
3. 家庭情形:(C○二一)家庭情形;(C○二三)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C○二四)其他社會關係。
4. 社會情況:(C○三三)移民情形;(C○三五)休閒活動及興趣;(C○三九)執照或其他許可;(C○四○)意外或其他事故及有關情形;(C○四一)法院、檢察署或其他審判機關或其他程序。
5. 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C○五一)學校紀錄;(C○五二)資格或技術;(C○五三)職業團體會員資格;(C○五四)職業專長;(C○五六)著作;(C○五七)學生(員)、應考人紀錄。
6. 受僱情形:(C○六一)現行之受僱情形;(C○六二)僱用經過;(C○六三)離職經過;(C○六四)工作經驗;(C○六五)工作、差勤紀錄;(C○六六)健康與安全紀錄;(C○六八)薪資與預扣款;(C○七○)工作管理之細節;(C○七一)工作之評估細節;(C○七二)受訓紀錄。
7. 財務細節:(C○八七)津貼、福利、贈款;(C○八八)保險細節;(C○八九)社會保險給付、就養給付及其他退休給付。
8. 健康與其他:(C一一一)健康紀錄。
9. 其他各類資訊:(C一三一)書面文件之檢索;(C一三二)未分類之資料。

3、 利用期間

1. 蒐集個人資料特定目的存續期間;
2. 相關法令及契約約定之最長保存年限;或
3. 宜鼎國際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期滿後將依法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該個人資料。

4、 利用地區、對象及方式

台端之個人資料將以紙本、電子、口頭或其他適當方式,利用於宜鼎國際處理與蒐集目的相關事務之地區(包括但不限於台灣、中國、美國、日本及歐洲地區)。

5、 權利與行使方式

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宜蘭分公司人才儲備獎學金申請表

台端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向宜鼎國際人事單位申請就所提供之資料：(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國際傳輸或(5)請求刪除。但因執行業務所需或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得不依台端請求為之。

6、 拒不提供個資所致權益影響

台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宜鼎國際您的個人資料，若您拒絕提供個人資料，或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查證不足以確認身分真實性或查明有資料不實之情形，宜鼎國際有權終止聘僱程序及相關業務。

7、 其他重要事項

1. 若台端提供宜鼎國際關於第三人之個人資料，台端應確認該第三人已知悉本同意書所載之相關事項及權利，並擔保已取得第三人之同意授權宜鼎國際依據本同意書之蒐集目的及使用期限，使用該第三人之個人資料。如有不實，台端同意願全權負責，如因此致宜鼎國際受有損失或損害，願負相關之賠償責任。
2. 台端了解且同意所提供予宜鼎國際之個人資料時間，如早於本同意書簽署日期，該等個人資料仍受本同意書內容之約束及保護。
3.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宜鼎國際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及其後修訂之規定辦理。
4. 您瞭解此同意書符合就業服務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法規之要求，且書面同意宜鼎國際蒐集、處理、利用及國際傳輸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您已詳閱並同意本同意書所列事項而為以下簽署。

立同意書人：

身分證字號：

簽署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